



210312340209  
有效期至2027年10月08日止

# 检测报告

编号：BTYS2022024

项目名称：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蔚县中储煤炭物  
流仓储项目

受检单位：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章）：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检测专章



# 说 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章无效。
- 2、报告无报告编制人、审核人和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复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无效。
- 5、非本公司检测人员采集的样品，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6、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品广告用。
- 7、对本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项目负责人：

编制人：

审核人：朱平

签发人：

签发时间：2022 4.18

电话：0313-4265033

传真：0313-4265033

邮编：075000

地址：张家口市产业集聚区富强路通达彩印厂东侧



### 三、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相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具体质控措施如下：

(1)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或行业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并经过标准查新。

(2) 实验室分析采用全程序空白样品等质量控制措施，确保检测结果的精密度、准确度。

(3) 无组织废气采样和分析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的规定进行采样，采样前系统进行系统气密性检查，流量实施校准，误差符合要求，流量稳定。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4)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mg/m <sup>3</sup> )				执行标准及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最大差值				
2022年 4月11日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向1	0.175	0.198	0.218	0.258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表5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 限值 1.0mg/m <sup>3</sup>	达标		
		下风向2	0.272	0.356	0.476					
		下风向3	0.369	0.297	0.397					
		下风向4	0.408	0.396	0.337					
2022年 4月12日		上风向1	0.192	0.235	0.215	0.429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表5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 限值 1.0mg/m <sup>3</sup>	达标
		下风向2	0.442	0.587	0.644					
		下风向3	0.519	0.547	0.469					
		下风向4	0.480	0.509	0.605					

表 4-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时间 \ 点位		检测结果 (Leq 值 dB (A))				执行标准及限值 GB12348-2008	达标情况
		BTYS22024ZS 001 南边界	BTYS22024ZS 002 东边界	BTYS22024ZS 003 北边界	BTYS22024ZS 004 西边界		
2022.4.11	昼	55.4	53.9	51.8	53.4	60dB (A)	达标
	夜	45.5	44.5	44.4	44.6	50dB (A)	达标
2022.4.12	昼	55.5	57.0	51.8	53.1	60dB (A)	达标
	夜	45.8	45.7	45.0	44.5	50dB (A)	达标

## 五、检测结论

检测期间，该项目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 1、废气

经检测，该企业周边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浓度为：0.429mg/m<sup>3</sup>，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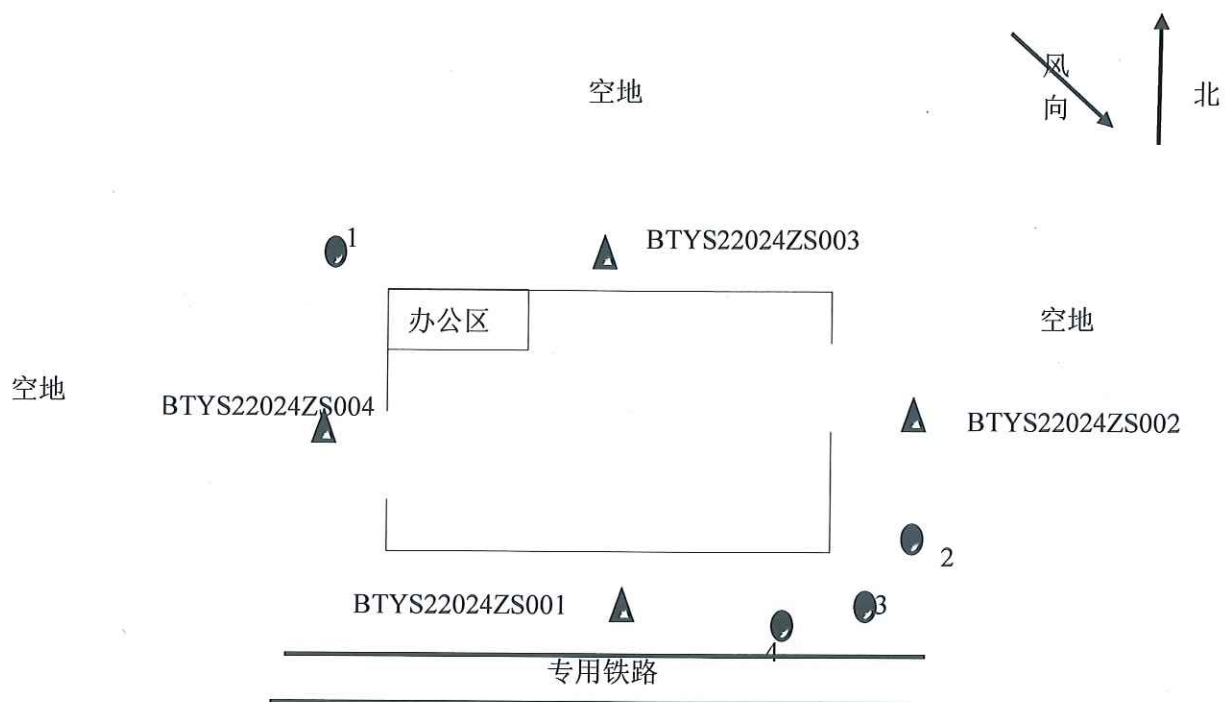
### 2、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东、南、西、北各边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1.8-57.0dB (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4-45.8dB (A)，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区噪声标准要求（昼间≤60dB (A)，夜间≤50dB (A)）。

附：无组织废气及噪声检测点位图

—————（以下空白）

附：无组织废气及噪声检测点位图



备注：▲：噪声检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210312340209  
有效期至2027年10月08日止

# 检测报告

编号：BTYS2022042

项目名称：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蔚县中储煤炭物  
流仓储项目

受检单位：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章）：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检测专章



## 一、概况

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蔚县涌泉庄乡闫家寨村村南，受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的委托，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16 日对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蔚县中储煤炭物流仓储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采样检测。

表 1-1 概况

委托单位	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蔚县储鑫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蔚县中储煤炭物流仓储项目
项目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蔚县涌泉庄乡闫家寨村村南		
联系人	张海红	联系电话	18730315888
采样日期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16 日	采样检测人员	徐永彬、李海佳、李东、张全生
检测日期	2022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18 日	检测人员	莘婧、李欣悦
样品状态	有组织废气：玻璃纤维滤筒完好，石英纤维滤膜采样头完好		

## 二、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情况

表 2-1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及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20mg/m <sup>3</sup>	MH3300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BTYQ-165 202-1A电热恒温干燥箱BTYQ-011 AUY220分析天平BTYQ-009
2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MH3300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BTYQ-166 HF-5恒温恒湿间BTYQ-125 202-1A电热恒温干燥箱BTYQ-011 AUY220D分析天平BTYQ-008

### 三、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相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具体质控措施如下：

(1)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或行业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并经过标准查新。

(2) 实验室分析采用全程序空白样品等质量控制措施，确保检测结果的精密度、准确度。

(3) 有组织废气采样和分析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的规定进行，采样前系统进行系统气密性检查，流量实施校准，误差符合要求，流量稳定。

(4)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此页以下空白



##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1#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前排气筒 2022.6.15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19687	19375	19634	19565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171	183	178	177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37	3.55	3.49	3.47	/	/
1#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 2022.6.15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21755	21937	22074	21922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4.1	4.6	4.3	4.3	GB20426-2006 8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89	0.101	0.095	0.095	/	/
	颗粒物去除效率 (%)	97.3				/	/
1#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前排气筒 2022.6.16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19558	19257	19499	19438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163	168	159	163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19	3.24	3.10	3.17	/	/
1#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 2022.6.16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21428	21510	21501	21480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5.0	4.8	5.3	5.0	GB20426-2006 8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07	0.103	0.114	0.108	/	/
	颗粒物去除效率 (%)	96.6				/	/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执行标准《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表 4 中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续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2#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前排气筒 2022.6.15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18890	18726	19030	18882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161	169	165	165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04	3.16	3.14	3.12	/	/
2#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 2022.6.15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21879	21420	21206	21502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5.1	4.9	5.2	5.1	GB20426-2006 8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12	0.105	0.110	0.109	/	/
	颗粒物去除效率 (%)	96.5				/	/
2#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前排气筒 2022.6.16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18649	18898	18508	18685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178	171	168	172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3.32	3.23	3.11	3.22	/	/
2#破碎机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 2022.6.16	标干排气量 (Nm <sup>3</sup> /h)	20757	20725	20650	20711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	5.7	5.6	5.3	5.5	GB20426-2006 8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18	0.116	0.109	0.115	/	/
	颗粒物去除效率 (%)	96.4				/	/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 执行标准《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表 4 中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 五、检测结论

检测期间，该项目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 1、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1#破碎机、2#破碎机生产产生的废气，1#破碎机、2#破碎机产生的废气分别收集后，有相对应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别有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检测，1#破碎机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5.3\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114\text{kg}/\text{h}$ ，最低去除率为 96.6%；2#破碎机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5.7\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118\text{kg}/\text{h}$ ，最低去除率为 96.4%；均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中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以下空白）